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8-001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齐锂业”、“公司”、“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的本公司配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文件。

参与本次配股的本公司5%以上股东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齐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张静、李斯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承诺在本次配股新发股份上市之日起6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股份。参与本次配股的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四十七条规定，如在本次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卖出其所持股票，所得收益归天齐锂业所有。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的变动遵照《上

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执行。

本次配股实际增加的股份为147,696,201股,配股发行价格11.06元/股,新增股份上市时间为2018年1月3日。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Tianqi Lithium Corporation

发行前注册资本:994,356,650元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属行业:C32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股票简称:天齐锂业

股票代码:002466

法定代表人:蒋卫平

注册地址:射洪县太和镇城北

办公地址:成都市高新区高朋东路10号

董事会秘书:李波

联系电话:028-85183501

联系传真:028-85183501

网址:www.tianqilithium.com

电子信箱:likunda@tianqilithium.com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电池级碳酸锂、工业级碳酸锂及其锂系列产品、其他化工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除外)。兼营:经营本企业生

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自产的电池级碳酸锂、工业级碳酸锂及其锂系列产品的出口业务；矿石（不含煤炭、稀贵金属）及锂系列产品加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1、发行类型：配股。

2、公司配股方案已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7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 10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 2017 年配股比例及数量的议案》。本次配股申请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并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获得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2199 号文核准。

本次配股以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12 月 15 日天齐锂业总股本 994,356,650 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售 1.5 股，可配售股份总数为 149,153,497 股，配股价格为 11.06 元/股。配股发行对象为截至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12 月 15 日（R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3、发行时间：2017 年 12 月 18 日-2017 年 12 月 22 日

4、发行方式：网上定价发行

5、发行数量：本次实际发行股票的总数为 147,696,201 股

6、发行价格：11.06 元/股

7、募集资金总额：1,633,519,983.06 元

8、发行费用总额及明细构成：30,413,455.90 元

| 项目 | 合同总额（含税） |
|-------|---------------|
| 承销费用 | 13,068,159.86 |
| 保荐费用 | 16,335,199.84 |
| 小计 | 29,403,359.70 |
| 登记存管费 | 147,696.20 |
| 信息披露费 | 800,000.00 |
| 验资费用 | 62,400.00 |
| 合计 | 30,413,455.90 |

9、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1,603,106,527.16 元

10、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已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7CDA20698”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26 日止，公司实际向原股东配售股份 147,696,201 股，配售价格为 11.06 元/股，取得募集资金总额 1,633,519,983.06 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订的承销暨保荐协议，公司支付国金证券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合计 29,403,359.70 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应支付的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后的余额

1,604,116,623.36 元，加上公司已用自有资金支付国金证券保荐费 500,000.00 元，并扣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配售登记手续费 147,696.20 元后，共计应收国金证券转入配售股份款 1,604,468,927.16 元，已于 2017 年 12 月 26 日存入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光华支行开立的 7412610182200027161 银行账户，此外公司累计发生了 862,400.00 元的其他相关配售费用”。

11、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完成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

12、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2017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本次发行新增股份有关登记托管手续。

13、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张静、李斯龙已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将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公司本次配股方案中确定的其可配售的全部股份，并确认用于认配股份的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均已履行了认配股份的承诺，合计全额认购了 61,112,595 股，占本次可配售股份总股数的 40.97%。

三、本次配售股票的上市情况如下：

1、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配股新增股份上市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

2、新增股份上市时间：2018年1月3日；

3、股票简称：天齐锂业；

4、股票代码：002466；

5、本次配股完成后总股本：1,142,052,851股，其中限售股份6,516,13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1,135,536,721股；

6、本次配股新增上市股份147,696,201股，其中限售股份849,930股，无限售条件股份146,846,271股；

7、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发行前本公司股份除有5,666,200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外，988,690,450股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1,420,060股为高管锁定股）；

8、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9、上市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四、本次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1、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配股发行前后，本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 股本类型 | 发行前 | | 增加的股份数量（股） | 发行后 | |
|----------|-------------|---------|-------------|---------------|---------|
|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 5,666,200 | 0.57% | 849,930 | 6,516,130 | 0.57%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988,690,450 | 99.43% | 146,846,271 | 1,135,536,721 | 99.43% |
| 股份总数 | 994,356,650 | 100.00% | 147,696,201 | 1,142,052,851 | 100.00% |

本次发行完成后，截至2017年12月25日，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股） | 持股比例 |
|----|---------------------------------|-------------|-------|
| 1 | 成都天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 409,543,290 | 35.86 |
| 2 | 张静 | 58,984,512 | 5.16 |
| 3 |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27,905,072 | 2.44 |
| 4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17,548,492 | 1.54 |
| 5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8,980,783 | 0.79 |
| 6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金鹰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8,050,186 | 0.70 |
| 7 |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 8,050,016 | 0.70 |
| 8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讯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7,317,645 | 0.64 |
| 9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外延增长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6,670,497 | 0.58 |
| 10 |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聚富产品 | 5,830,479 | 0.51 |
| 合计 | | 558,880,972 | 48.94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 姓名 | 职务 | 本次配股发行前持股数（股） | 本次配股发行后持股数（股） | 股份增减数（股） |
|-----|-----------|---------------|---------------|----------|
| 吴薇 | 董事/总裁 | 1,254,000 | 1,442,100 | 188,100 |
| 邹军 | 董事/财务总监 | 1,293,000 | 1,486,950 | 193,950 |
| 葛伟 | 高级副总裁 | 1,170,000 | 1,345,500 | 175,500 |
| 李波 |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 442,000 | 508,300 | 66,300 |
| 郭维 | 副总裁 | 392,000 | 450,800 | 58,800 |
| 阎冬 | 副总裁 | 396,000 | 455,400 | 59,400 |
| 余仕福 | 监事 | 6,080 | 6,992 | 912 |

3、股份变动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以本次发行后股本全面摊薄计算的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主要财

务指标列示如下：

| 项目 | 2017年9月30日/ 2017年1-9月 |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收益 | 1.33 | 1.3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 5.89 | 4.02 |

五、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1、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联系电话：028-86690159

传 真：028-86690020

保荐代表人：唐宏、胡洪波

项目协办人：邹学森

项目经办人员：向俞洁、何连江、高国锋、殷逸豪

2、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叶韶勋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联系电话：028-62991888

传 真：028-62922666

经办人员：杨锡光、刘鹏、郝卫东

3、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学兵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 6 号 SK 大厦 36-37 层

联系电话：028-62088000

传 真：028-62088111

经办律师：樊斌、文泽雄、曹美竹

六、保荐机构上市推荐意见

上市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配股上市文件所载资料进行了核查，认为：

天齐锂业本次配股股票申请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配股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保荐人愿意推荐天齐锂业配股股票上市交易。

七、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自配股说明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可能对本公司有重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特此公告。

发行人：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日